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关联董事 Yueren Shi（石悦人）先生因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城建发”）任职、关联董事郑文舫先生因在当代城建发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均已回避第一、二、三、五项议案的表决。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环境、政策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经谨慎考虑，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

391,039,990.60 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 363,165,794.60 元（含本数），并相应调整股票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中的投资金额，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8,634,659 股（含本数），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1,599,999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借款拟投入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元，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次方案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

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控股股东武汉当代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控股股东当代城建发签署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仅需履行董事会决议程序，无需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27 日